



探寻税史脉络 聆听“税”月回声

——伊通满族自治县税务局税史馆发展侧记

全媒体记者 张宪双 通讯员 张茜

60张泛黄的老照片，光影交错间“税”月依稀重现；17只斑驳的老算盘，拨算间声声回忆翻涌……一件件税收旧物承载着许多回忆，一段段尘封的岁月凝聚着税务人沉甸甸的情感。近日，记者走进伊通满族自治县税务局税史馆，探寻伊通税史脉络，聆听悠悠“税”月回声。

一方热土 一间展馆

“伊通境内散布着七座拔地而起的孤山，形如天上的北斗七星，故有‘七星福地’的美称。这一侧展厅展示的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伊通老啤酒厂、老白酒店、国营胜利饭店的留存影像……”在税史馆开放日，县税务局邀请当地中小學生走进该局税史馆，在讲解员的带领下参与“跟着文物学党史”活动。

数百枚旧时的房田地契和手工发票，百余枚自先秦时期至清朝的方孔圆钱，百余张民国时期流通的纸币，数十枚形态各异、材质不同的“权”，千余份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以来的涉税资料和完税凭证……税史馆“探寻·税史演进”“回眸·税月剪影”“驻足·经济变迁”“奋进·税务荣誉”四个区域中，陈列着一件件承载不同时期税收记忆的文物。这些税收文物陈列在玻璃展柜里，记录着税收时光的流逝，也见证了税收事业的发展变迁。

一件展品 一段回忆

“本馆中最能体现伊通税收发展历史的就是这本《伊通税志》，这本税志记载了伊通从清乾隆十二年起征收历史。”跟随讲解员的指引，记者看到一本《伊通税志》安静地陈列在玻璃展柜

“在家乡热土上，伊通的先辈们创造了辉煌的历史，为今天伊通经济社会发展积淀了深厚的文化底蕴和经济基础，于我们而言，传承是义不容辞的责任。”县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兰云学介绍税史馆建馆初衷，“2023年，县局党委谋划建设税史馆，局内广大干部职工自发捐赠个人收藏的税史文物，并积极参与馆内布局设计、整理税收文物以及与税史相关的纸质、视频影像资料等工作中，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税史馆历经10个月终于建成。”

税史馆建成后，该局青年干部到这里学党史、明是非、正三观，离退休老干部们在这里忆往昔、觅时光、寻旧梦，青少年来这里听故事、学税法、懂权责。如今，该局税史馆在讲好税史故事的基础上，还将满族文化元素、地域文化特点融入其中。这些跨越时光的“老物件”焕发新机，为参观者送上一段别样的税收记忆。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全国各地掀起了编纂地方志书的高潮。1983年根据县委、县政府对于编纂伊通地方志工作的部署，在当时伊通税务局广大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1994年《伊通税志》

汇编完成。”伊通税务局退休干部朱宝智讲述了税志的编纂过程。

“为了保证税收历史的连贯性，资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1993年局领导指派我和另外几名同事加入编纂委员会，对全部资料进行了最后审定，并由县地方志办公室审阅把关，最后成书。”朱宝智表示，从编写启动到材料收集，再到文稿校对、稿件终审，每一位工作人员都在竭力付出。

在《伊通税志》中，一张税务检查证的照片格外引人注目。带着税志中的照片，在玻璃展柜中看到了这张检查证的实物，这张年代感十足的黑白证件上，税务干部的姓名、发证机关和证件编号等

一种精神 一脉相承

1747年，伊通河烟酒木税分局设立，伊通税收历史从此开始；1947年，全县纳税国营工业企业7户、私营工业企业3户、个体手工业企业330余户；1983年，经国务院批准税务干部有了统一着装；1985年，通过考试从社会招录34名税务干部，年末全县税务干部共130人；1987年，全县税收首次破千万，达到1299万元；1994年，国家实行税制改革，伊通税务局分为县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分别负责征收中央税、中央与地方共享税、地方税；2018年，县国税和地税机构合并，同年7月20日，国家税务总局伊通满族自治县税务局正式挂牌成立；2024年，县税务局荣获“全国税务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日迈月征，朝暮轮转。透过展馆“税月剪影”展示墙上的老照片，记者看到了伊通税收工作的发展历史。一段

信息清晰可见。“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税务部门的征管方式是‘一人包片，上门收税，各税统管’，每逢征收期，我们就骑着自行车挨家挨户地开票收税，工作前我们会亮出这本能够证明身份的税务检查证。”提起这本税务检查证，伊通税务局马安税务分局负责人赵文江如数家珍。

“征期时，每天早上天还没亮，就到所里的同事背起书包，带着一大沓税票到集市上收税。”讲起当时骑着自行车收税的故事，赵文江滔滔不绝。2019年起，增添了二维码信息载体的全新税务检查证正式启用，这本红色胶质的检查证退出了历史舞台，被收藏在税史馆中向参观者们讲述着税收管理的发展历程。

代代传递着悠悠岁月的回声，那是一代代伊通税务人以实际行动践行“忠诚担当、崇法守纪、兴税强国”中国税务精神的铮铮誓言。一代代人的努力，换来了展区“奋进·税务荣誉”区域的耀眼成绩。满载荣誉的展区，是对每一名税务干部辛勤付出的褒奖，更是对伊通税务局继续开创新局面、赓续奋斗谱新篇的激励。

中流击水正当其时，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曾经面积狭小、排队办税的服务厅，如今已被功能齐全、远程交互的智慧办税服务厅取代；曾经字迹工整的手写发票，如今也变成了更加方便、快捷的电子发票；曾经翻山越岭挨户收税的身影已渐渐模糊，但“为国聚财、为民收税”的神圣使命依旧深深镌刻在一代代税务人的基因里，弦歌不辍、薪火相传。

社区 那些事

站前社区开展 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邵杰)为增强社区工作人员的国家安全意识和法治素养，近日，铁西区站前街道站前社区组织工作人员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宣传活动，进一步教育引导大家加强安全防范意识，牢固树立国家安全观。

活动中，社区党总支书记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和《吉林省反间谍规定》等法律法规进行宣讲，并重点解读了总体国家安全观的核心要义及社区在维护国家安全中的职责。在理论学习后，社区组织工作人员开展线上国家安全知识答题。答题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及《吉林省反间谍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详尽条款，旨在不

仅检验学习效果，而且营造出“学以致用”的浓厚氛围。此外，社区还充分利用社区电子显示屏、宣传栏和网络群等方式扩大宣传覆盖面并广泛传播国家安全知识，以直观生动的形式向居民传递国家安全知识，让“维护国家安全是每个公民的义务”这一理念深入人心。

通过此次宣传，有效提升了社区工作人员的国家安全素养，掌握了国家安全知识，更增强了“人人都是安全员”的责任意识。站前社区将持续把国家安全教育融入网格化管理，通过入户宣传、主题党日等形式带动居民共同参与，为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安全防线奠定了坚实基础。

开展春风护绿行动 共筑防风生态屏障

师大社区开展环境清理活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宪双)近日，铁西区英雄街道师大社区针对春季大风天气导致的绿地垃圾堆积、白色污染扩散等问题，创新启动“春风护绿”环境清理活动，以“清、防”为主的模式打造韧性人居环境，两周内实现公共绿地焕新升级。

常态化清理，还原生态本色。社区组建由党员先锋队、物业保洁员、居民志愿者构成的40人“护绿专班”，配备防风型垃圾夹、可降解编织袋等专业工具，对辖区绿地进行网格化排查。重点清理缠绕在灌木

中的塑料袋、卡在排水口的泡沫箱等大风“滞留垃圾”，同步修剪易折枝干，消除安全隐患。活动累计清运混合垃圾1.2吨，疏通排水管网8处，让绿地重现新面貌。

常态化清理，凝聚治理同心圆。清理后形成“每日三巡三清”机制，绿化带增设便民垃圾暂存点18处，白色污染减少76%。活动中，志愿者在两小时内完成全域应急排查，居民自发为裸露绿地覆盖防尘网，实现从突击整治到长效维护的转变。

解决下水道顽疾 沟通协调解民忧

海丰园社区推进警官公寓小区下水改造工程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邵杰)近日，铁西区站前街道海丰园社区联络铁西区住建局，共同启动警官公寓小区下水施工改造项目。此次改造解决了小区长期存在的下水道堵塞、污水外溢等问题，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受到居民的一致好评。

社区网格员在日常工作中接到不少小区居民反映，屋内经常出现下水管道污水回流等问题，给居民的生活带来极大不便。网格员迅速行动，多次深入小区进行实地勘察，并积极与铁西区住建局沟通协调。经过多方努力，最终决定对警官公寓小区进行下水改造。此次下水改造工程涉及小

区内多条主干道和居民楼的下水管道。区住建局将采用先进的施工技术和材料，优化排水系统设计，以提高排水能力，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施工期间，区住建局将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尽量减少对居民生活的影响。同时，社区也将积极配合区住建局，做好居民的沟通解释工作，确保工程顺利推进。

海丰园社区党委书记表示，此次下水改造工程是社区为民办实事、解难题的重要举措。海丰园社区将持续关注工程进展，与区住建局密切配合，确保改造工程按时完工，让居民早日享受到舒适、便捷的生活环境。

安全和规则面前没有例外

街谈巷议

近日，一段“女子伸腿阻止高铁关门”的视频在网上引发热议。视频画面中，一名女子伸腿阻止高铁关门，站台上和车厢内的工作人员都试图让她返回车厢，两名工作人员合力阻止却未能成功。最终，该女子的同伴赶来上了车。当时，站台发车铃一直在响，女子却丝毫不顾，现场情况非常危险。该女子构成妨碍交通工具正常行驶违法行为，铁路公安机关已对其处以行政拘留处罚。

高铁车门关闭时强行阻拦，不仅可能造成车门机械故障，更可能造成自身和他人安全。此外，高铁

运行依靠精准的调度系统，每列车发车时间以秒为单位进行计算，一个人拖延可能导致后续列车大面积延误。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明确规定，妨碍交通工具正常行驶的，最高可处十日拘留并罚款。该女子的行为突破了规则的底线，最终地被给予行政拘留处罚，是其咎由自取的结果。

或许有人认为，此事没有造成多大的实质性后果，不如批评教育了事。然而，这类行为若得不到相应惩罚，就会对社会道德和公共秩序构成很大的危害。如果少数人通过撒泼耍赖达成“列车等人”的目的，那么，遵守规则者反而会成为吃亏者，这种逆向激励势必降低公众对规则的敬畏。此外，若有人效仿此类行为，高铁的准点率、公共空间秩

序将变得更加无从保障。由此看来，法律对这类行为惩戒的意义，不仅在于惩罚违规的个人，更在于维护公共利益。

此事除了要处理好个案之外，还要反思“高铁霸座”“阻拦车门”“高铁吸烟”等违规行为何以频繁上演。个中原因，除了部分人的规则意识淡薄之外，还暴露出其他一些症结，比如一些人将公共空间视为私域，将个人便利置于公共利益之上。此外，部分违规者还存在侥幸心理和错误想法，认为老实人吃亏，闹一闹反而能够解决问题等。事实上，谁闹谁有理、谁闹谁获益等错误想法，在很多方面都有所体现。高铁上不能允许存在这类错误想法，其他领域同样不能允许。

要想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首

先就得强化处罚的震慑力，通过宣传典型案例，让民众普遍更加敬畏规则。其次也有必要在车站、车厢等场所加强规则警示，用简明语言告知乘客权利义务。此外，铁路部门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对强行阻拦列车等行为采取技术性阻断手段，比如强行将其带离等，最大限度减少这类行为对列车运行的影响。

此次事件对于广大民众具有警示意义。每个人出门旅行时都应该谨记，高铁等现代化交通工具是社会文明的集中展示场所，个人一旦进入列车等公共空间，理当自觉遵守规则，切莫人已进入高速发展的现代文明社会，个人修养却没有跟上时代发展的步伐。

(新华社)